

## 三種見證

諸天述說神的榮耀穹蒼傳揚祂的手段(詩一九：1)

不像人作一點兒事，就大肆宣揚，仿佛是曠古絕今，了不起的成就。這種偉大的宣揚太多了，只顯出其淺薄。神如果這樣作，所寫的書真是世界也容不下了。人造出點甚麼東西，總是帶著響聲，像是忘不了宣揚自己的“成功”，連殺人的槍炮也是這樣。如果神使所造的星都吵起來，誰受得了？不。

### 無聲的見證

神是自隱的神。祂創造了諸天和大地，不要想了解祂創造的奧秘，單是其範圍的至大無垠，就超過我們所能想像的。宇宙穹蒼展現著祂工藝的記錄。“自從造天地以來，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，雖是眼不能見，但藉著所造之物，就可以曉得，叫人無可推諉。”(羅一：20)

“諸天述說神的榮耀，穹蒼傳揚祂的手段”，奇妙的是，並不用聲音為傳播媒介：“無言無語，也無聲音可聽”。這無聲的見證，卻自然的傳送進人的心裡，這普通的啟示，就是宗教心，原始民族就知道有神。(詩一九：1-4)

### 文字的見證

普通的啟示，可以使人知道有神，卻不足以認識祂，更不能親近祂。聖經從來不辯證有神的問題，因為有神的觀念，是與生俱來的存在人心裡；而說沒有神的，是“愚頑人”，當然愚頑人是絕對少數。仰觀天空，俯省內心，誰都承認神真實的存在。聖經是神特殊的啟示，有使人甦醒而歸向神的功能：

耶和華的律法全備，能甦醒人心。

耶和華的法度確定，能使愚人有智慧。

耶和華的訓詞正直，能快活人的心。

耶和華的命令清潔，能明亮人的眼目。(詩一九：7,8)

## 實踐的見證

聖靈引導人進入真理，認識神，藉耶穌基督的救贖，因信而成為神的兒女，得親近神；更愛慕神的話，像愛慕寶貴的精金，深藏心內，像喜愛甘添的蜂蜜，吃下腹中，就潔淨自己，在地過成聖的生活，有新生的樣式，日日更像基督，作祂的見證。不但自己認識神，更使世人因我們而認識神。這樣，你會從心裡呼求：“耶和華我的磐石，我的救贖主啊，願我口中的言語，心裡的意念，在你面前蒙悅納。”(詩一九：0-14)